

兩拍研究

文史哲學術叢刊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黃秀愛著

一小說中詩詞等類謂之蒜酪。強半出自新舊間有採用者取一時切景而及之亦小說家舊例勿嫌剽竊。

一事類多近人情日用不甚及鬼怪虛誕正以畫大馬鳩盡鬼匪易不欲爲其易而不足微耳亦有一二涉于神鬼幽冥要是切近可信與一味駕空說識必無是事者不同。

一是編主于勤成故每回之中三致意焉觀者自得之不能一一標出。

拍案驚奇目錄

卷之一

轉運漢遇巧洞庭紅

采斯胡指錯龍殺

卷之二

金澑珠避羞惹羞

鄭月娘將錯就錯

卷之三

刻東山誇妓順城門

十八兄弟踪村酒肆

卷之四

程元玉店肆代償錢

十一娘空同經師俠

卷之五

《兩拍》研究

黃秀愛著

文史哲學叢刊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兩拍》研究

目 錄

前言	3
第一章 凌濛初的生平和作品	5
第一節 家學淵源	5
第二節 凌濛初的生平小傳	10
第三節 凌濛初的著作及輯刻作品	18
第二章 《兩拍》的淵源及其社會基礎	35
第一節 宋元話本的影響	35
第二節 《兩拍》本事探源及其現存刊本	40
第三節 時代和社會背景	64
第三章 《兩拍》的主題涵意析評	75
第一節 道教與法術的崇高	76
第二節 鬼神的觀念世界	83
第三節 愛情和名節的權衡	90
第四節 庸官酷吏的原形	95
第五節 家庭倫理和社會規範	101

2 《兩拍》研究

第四章 《兩拍》的藝術特色	111
第一節 形式和敘事手法	111
第二節 情節的奇巧	118
第三節 喜劇氣氛的營造	124
第四節 人物的描寫	131
第五節 語言的口語化	143
第五章 《兩拍》的評價和影響	153
第一節 《兩拍》文學價值的評議	153
第二節 《兩拍》的影響	162
結 語	179
參考書目	181

前　　言

明代是小說創作的全盛時期。長篇章回小說醞釀成熟，大大的提高了小說家描寫人物形象的能力，使小說中的人物有更廣闊的社會活動環境。短篇小說也經過了好幾個世紀的發展，累積了豐富的創作經驗。

《三言》和《兩拍》是明代具有代表性的兩部短篇話本集。《三言》收集了宋、元和明三代的話本，並非馮夢龍一人所作。《兩拍》裡的故事，雖也存有前代話本的遺跡，然而，它卻是凌濛初在收集舊有話本的基礎上，加工潤色而成的作品。學者們常將《三言》和《兩拍》合稱，但是對於這兩部書的評價卻並非等量齊觀。

一般學者都認為《兩拍》的價值不及《三言》，在思想及藝術方面都較《三言》遜色，所以多集中精力在對後者的研究上。其實，《兩拍》為個人創作，而《三言》則是舊話本的合集，兩部作品的特質不同。因此在評論時，應該有所區別。

《三言》的成就，論者都給予較高的評價。然而，它只是收集經過了廣大民衆潤飾和集體創作的作品，雖然馮夢龍對舊話本曾作大幅度的修改，以創作量而論，馮夢龍還是比不上凌濛初。在《兩拍》作品中，約有七十五篇是凌濛初個人的創作。

本書第一章將討論有關凌濛初的生平及其創作。有關這方面的資料，除了縣志、府志有零星的記載之外，尚有葉德均所作的《凌濛初事跡繫年》，張宏庸的碩士論文《兩拍研究》及日人荒

4 《兩拍》研究

木猛所作的有關凌濛初生平的文章等。然而這方面的原始資料還是十分缺乏，仍有待發掘。

以現代文明的眼光來探討明代的生活，必然產生隔閡的感覺，所以在第二章中，是以《兩拍》做為媒介，去了解當時的社會背景，使現代的眼光能與傳統的觀點交會，以便體會《兩拍》所含蘊的思想意識、社會民情風俗以及它在文學發展上所擔負的使命。

值得一提的是，許多評論者都將矛頭指向《兩拍》中的黃色畫面，並給予大力的抨擊，及以這點瑕疵來否定這兩本書的價值。其實，有關這方面描寫的篇幅，只占了極少部分。如果客觀地從整體來分析討論作品的主題涵意，它是微不足道的。因此，在第三章探究有關《兩拍》思想的篇章中，只集中談論其菁華，其糟粕部分，留待第五章評述。

此外作為通俗小說的《兩拍》，寫作特點秉承了古典小說中所謂「奇」的技巧。這種「奇」的寫作方式產生一種令人不能抗拒的藝術魅力，為當時的讀者所喜聞樂見。然而所謂「奇」並非指荒誕不經的無稽故事，而是選擇生活中奇特而又有一定社會意義的事件，由事件自身衍生出來，這種「奇」的技巧是建立在現實生活的基礎上的。因此第三章中對《兩拍》內涵的探討，是更進一步地了解「奇」的積極作用及其現實意義。

至於第四章，筆者試圖從結構和敘事手法、情節、氣氛營造、人物及語言等不同的焦點，來討論作品的藝術成就，盼能涵蓋全書的特色。

最後的一章，即第五章是對全書的總省察，作出總評，並抉別出那些故事，為後來作品所借鏡，為小說所採納，編成集子，刊行流傳，藉以說明《兩拍》的影響。

第一章 凌濛初的生平和作品

第一節 家學淵源

在傳統中國社會裡，世代祖先從政的光輝歷史，勳功偉業都是後代子孫炫耀的事跡。居官封爵的祖先，雖是子孫學習的楷模，但也形成子孫們精神上的枷鎖，因襲的重擔。

生長在顯赫家世的士子，如果在進取功名的道途上屢遭挫折，勢必為族人所歧視和指摘，在生活中歷盡煎熬和痛苦。

通過凌濛初父兄的作品，以及他自己的著作，我們對凌氏家世科甲鼎盛的情況有了約略的了解。

根據《周禮》的說法，凌氏的遠祖是周朝掌冰的官吏：

凌人掌冰，正歲十有二月，令斬冰，三其凌。春始治鑑，凡外內饔之膳羞，鑒焉。凡酒漿之酒醴亦如之①。

凌濛初的父親迪知所著的《萬姓統譜》裡，記載了「凌」姓的由來：

按凌氏者，衛康叔支子，為周凌人子孫，以官為氏，則自三代以來，其名世也遠矣……唐太宗天下譜牒，退新門進舊望，左膏梁右寒微，一百九姓，千六百五十二家，而凌氏亦與首稱焉，固天下名族也②。

因此，自周朝以後的子孫便以官為姓氏。在三國時有位叫凌統的人，《廣韻》作「凌統」，但他是不是凌濛初的祖先，則無

從考查。從《萬姓統譜》中，知道在唐朝時，「凌」姓可說是天下名族之一。

清代禮樂學家凌廷堪，認為「凌」字應當根據《廣韻》從水作「凌」：

竊謂吾族受氏之由，當據通志以官爲氏，而字當據《廣韻》從水作「凌」；……《廣韻》的水旁凌字下注，引吳志偏將軍爲證，而於「氂」旁凌字下，但注云冰凌，別無他語，則當時所見吳志原文，固是從水之凌字也。凌氏皆祖偏將軍，則從水作凌爲宜，合吳志刻本作凌字。從「氂」是後人因以官爲氏，而妄改《廣韻》，古書二字偏旁判然不紊，非魯魚亥豕者此，當本之以爲定說也③。

「凌」姓在今天雖有從冰和從水的分別，但是，根據凌迪知的《萬姓統譜》看來，在明代時，卻沒有這種分別。同時，清代凌廷堪也認爲「凌」姓應根據《廣韻》，從「水」作凌。所以凌濛初的「凌」，也應是三點水的凌。

凌濛初的家世

據《萬姓統譜》裡凌姓家族的資料來推斷，最早有關凌濛初的直系祖先的記載，是宋末時的凌時中。

凌時中，字德庸，安吉人。爲元將伯顏招諭安吉、武康及德清三邑的人民，獲封「建昌路」。他爲官時，爲冤民申冤不果而欲解印辭官，又不獲准，幸後來案情大白，事情才獲得解決。

凌時中的兒子凌懋翁，字師德，景定二年進士。在連州時，懋德率領百姓抵抗流寇，流寇一聽是凌知州，不戰而退。後來他又招諭了蠻酋④。

凌懋翁的二世孫凌壽，從安吉遷居歸安^⑤。凌壽的兒子凌均德，則隱居不仕^⑥。

凌壽的孫子凌賢，秉承祖父居官剛正不阿的性格，爲人耿直。在洪武二十一年應浙江鄉荐。他後來與長官不和而被謫遷到均州。後雖被重用，但卻稱病不接受^⑦。

凌賢的第二個兒子凌晏如，在永樂初年被授爲中書舍人。晏如精於書法，且性格與父親相近，處事公正^⑧。

由於他當官正直，清明廉潔，所以在他去世之後，兒子凌敷生活貧困而不得不入贅烏程晟舍里閔氏爲婿，而與閔氏家人同住，成爲烏程人：

凌閔二姓所居，世爲姻戚，而不免仇妒^⑨。

凌濛初的曾祖父凌震爲凌敷的兒子。曾任黔陽縣訓導。是一個有「俊才，博綜群籍，曉析百家，善古文，尤長於詩」^⑩的讀書人。

凌震的第三個兒子凌約言是凌濛初的祖父，他在嘉靖十九年應天鄉試。後被委爲全椒知縣，泗陽知州，廬州府同知等官位。他的爲人「性情爽疏朗，與人和而介」^⑪。著有《風笙閣簡鈔》、《椒泗稿》及《病稿偶錄》等書。

世代書香，且近世祖爲官正直，性格剛正的美德，以及對文學的重視與積極研究學問的態度，深深地感染了凌濛初，使他的生活與文學有著緊密的連繫。

凌濛初的家庭

凌濛初的父親凌迪知是約言的長子。在嘉靖三十五年時考獲進士，授工部員外郎。在任工部員外郎時，由於受到中傷而被調

任定州同知，大名府判和常州府同知等官職，無法回到中央¹²。由於這種遭遇，使凌迪知罷官歸鄉，讀書終老：

罷歸，閉戶著稱林下三十四人，日校讎群書，雕板行世，年七二卒¹³。

在這個時期，他刻了不少書；如《萬姓統譜》和《名世類苑》等書。在蒐集及刊刻圖書的過程中，都有兒子從旁協助。因此凌氏兄弟都是刻書能手，凌濛初也不例外。

凌湛初、凌潤初和凌涵初¹⁴為凌迪知元配包氏所生的三個兒子。但是，凌潤初死於隆慶四年，死時才二十歲¹⁵。湛初在二十五歲時死去¹⁶。他們去世時，凌濛初還未出世，所以他對兩位兄長沒什麼印象。迪知的元配包氏，在得知長男死去後不久也去世了¹⁷。

除了父親之外，影響凌濛初最深，和他感情最好的要算是哥哥凌瀛初，字彥仙¹⁸。他們兄弟年紀差距相當大。這點我們可以從瀛初的《批點世說新語》舊跋中得知：

余弱冠時，幸睹王次公批點世說一書，發明詳備，可稱巨觀，以刻自豫章藩司中，不能家傳戶誦為恨。壬午秋嘗命之梓，殺青無幾，惜板忽星失，余唯是有志而未逮也。

接著他又說：

後家弟初成，得馮開之先生所秘，辰翁、應登西批注本，刻之為鼓吹，欣然以為快事，獨失載圈點，未免有遺珠之嘆¹⁹。

壬午即萬曆十年，凌瀛初已不止二十歲，而凌濛初卻是在萬曆八年才出世。同時從上面所提到的，可以看出兩人在刻書的工作中，凌瀛初常以兄長的身份來協助他。在馮夢禎的《快雪堂

集》卷五十九中，也記載了萬曆壬寅（三十年）十一月曾見到凌瀛初及凌濛初兩兄弟的情形：

初八、晴。早行三十里，至巖舍……宋宗獻先以小舟出會，既飯，乃入港，里許而至凌氏。凌氏太學莅初、瀛初者出迎餘於舟，既至，具吉服登門，主人兄弟迎於門外。兄名濛初，字玄房，弟名浚初，字玄靜。登門納（贊），致謝允之儀。主人邀吳允兆相陪。主人母氏蔣尚書之後，允兆之內侄女也。

從前文凌瀛初的《批點世說新語》舊跋裡，我們已可肯定凌瀛初為凌濛初的親哥哥。同時，在上文馮夢禎的《快雪堂集》裡也確定了在萬曆三十年時，瀛初仍然健在。至於文中所提到的莅初到底是什麼人？則不得而知。不過，在葉德均的《凌濛初事跡繫年》裡，提到了濛初的三哥名為涵初，卻未提到瀛初這個人。由於記載不詳，我們無法確定二人排行的先後。

綜上所述，我們對凌濛初的家庭背景有了約略的了解。凌姓是以周朝的掌冰官銜為姓氏。遠祖是衛康叔的支子。原籍為安吉，宋以後遷歸安，到明朝因凌敷入贅烏程閔氏而定居烏程（今浙江湖州）。

凌濛初的祖先世代為官，且政績卓然，勤政愛民。這無形中給凌濛初帶來極大的壓力。因此，凌濛初的屢試不第，心情苦悶自是可想而知。祖先為官時，盡心竭力於國家社會的改革的態度，對他起了很大的影響，成為他的模範。

同時，父親及兄長們交會文友、談文論藝及實際的創作工作，對他具有鼓舞的力量，引導他日後走向文學創作的道路。又由於在刻書的過程中，與俗文學作品接觸的機會頻繁，使他與俗

文學也結下了不解之緣。

第二節 凌濛初的生平小傳

凌濛初生於明神宗萬曆八年（1580年），卒於思宗崇禎十七年（1644年）。他名叫凌波，字玄房，後改為元房。他在《東坡禪喜集》的跋文中曾說：

此開之先生所跋，……其所稱元房，則余稚年舊字也。

在《縣志》及《府志》中提到凌濛初時，都稱他「字元房」。這是因為清聖祖御名「玄燁」，避諱而改為元房。凌濛初的另一字為波斥，號初成，又號稚成，別署即空觀主人或即空居士。

凌氏本為歸安人，後來由於「敷出贊晟舍閔氏，遂為烏程。」^②根據葉德均《凌濛初事跡繫年》的記載，凌濛初出生於萬曆八年五月初七日未時。他的父親當時已經五十二歲，而生母蔣氏則只有二十一歲。他的母親蔣氏是繼室，父親的前妻包氏已逝世，長兄湛初已死了七年，次兄潤初已死了十一年。三兄涵初則年已二十二歲。在凌濛初出生後的第二年，家中又添了一位小弟，名為浚初，字玄靜。

從凌濛初的生平事跡來看，他的一生大致可以分成求學、交友、著作和為官四個時期。

一、求學時期

首先是談讀書求學時期的生活。凌濛初於萬曆十九年（1591年），十二歲時入學。即所謂「十二歲游泮宮」^②。在十八歲時

當上了廩膳生由政府每月給予六斗的食米和魚肉。學習的內容為禮樂射御書數。凡是頑劣不聽教誨的學生則被黜除學籍。

除了讀書之外，他在家中也得到了父親迪知和兄長的教導。由於他經常參與父兄的刻書工作，使他成為刻書的能手，在朱墨套印本方面頗有所就。刻書的工作，使他與俗文學有了頻繁的接觸，激發了他的興趣，日後積極從事這方面的創作。

在萬曆二十八年（1600年），凌濛初二十一歲時，父親迪知逝世。

二、交友時期

兩年後，萬曆三十年（1602年）凌濛初和馮夢禎相識並開始交往。馮夢禎在《快雪堂集》卷五十九《快雪堂日記》萬曆壬寅（三十年）十一月條中記載：

初八，晴，早行三十里，至嚴舍，相傳唐李令公嘗駐師於此，故以名其處。宋宗獻先以小舟出會，既飯，乃入港，里許，而至凌氏。凌氏太學莊初，瀛初者出迎余於舟；既至，具吉服登門，主人兄弟迎於門外。兄名濛初，字玄房，弟名浚初，字玄靜。登門納贊，致謝允之儀。主人邀吳允兆相陪。主人母氏蔣尚書之後，允兆之內侄女也。是日有前筵正席，前筵席散，乃拜二太學，同居次泉之子，拜次君。玄靜主人相陪正筵，就座已迫暮色，呂三班作戲，演〈香囊記〉。席散，夜且半矣。

馮夢禎在湖州時，曾被邀到凌濛初的家中作客。文中的宋宗獻相信也是居住在烏程的人，而且和凌氏兄弟相識，才由他先盡地主之誼，然後將夢禎送到凌家。

第二年正月，馮夢禎約了濛初到吳闈游玩，同行的還有行齋和尙。在途中，他們聯舟吟詠，回返時已批閱了《東坡禪喜集》和《山谷禪喜集》，兩書共同在天啓辛酉年（1621年）刊行②；在《東坡禪喜集》跋文中，他說：

歲之候卯，開之先生有吳闈之游，招餘同住、回聯舟以行、各有詩。……竟問余、奚裏攜得何書、余以《景德傳燈錄》及《蘇黃禪喜集》對，……有坐有釋行齋，先生時舉妙義相證。隨筆其上方。吳闈返、掉二集皆卒業、向秘之笥中。迄今凡十九年……付之剏劂一新、恍如昨游、爲之慨然。

天啓辛酉春季，吳興凌濛初跋並書。

同時，在《東坡禪喜集》的序文中，馮夢禎說「余老矣，願以勉玄房」。可見馮夢禎當時年紀已大，對於年輕的濛初十分看重，除了常給他勉勵之外，尙將所秘藏的《批點世說新語》贈給他③。濛初對夢禎感激不已，在批點之後十九年刊行的《東坡禪喜集》的跋文中，對死去多時的馮夢禎十分懷念，可見兩人交情之深厚。

除了馮夢禎之外，比凌濛初年長二十二歲的陳繼儒也是他的師友輩。在《遠山堂劇品》中〈顛倒姻緣〉條說：

凌波舊有〈桃花莊〉劇，以韻調未諳而中廢。及晤陳眉公，微言之《會真記》，張負崔也。……凌大然之，因凌舊作一新之。人面桃花，崔張卒以合巹。……

從《陶韋合集》的凌濛初序文中，可以看出他和何露也有交往：

往來以繼陶者莫如左司。而兩集無合刻者，合之自何觀察

露始。余游白門，以其刻見示。

在《吳騷二集》中，張琦說：

余於白下，始識初成，見其眉宇恬快，自負情多。復出著輯種種，頗有謔浪人寰，吞吐一世之概。

由於張琦對凌濛初的賞識，二人開始結爲文友。和他交往的除了上面幾位之外，尚有明代才子袁中道，中道在《游居柿錄》卷三裡，曾提到在萬曆三十七年時在南京與凌濛初見面的情形：

珍珠橋晤湖州凌初成，見壁間掛劉松年畫兩人對奕，作沉思狀，相嘆以爲人物之工如此，近世自文衡山以後，人物不可觀矣。

湯顯祖《詩文集》卷四十七〈答凌初成〉裡，他除了提出自己創作的方法之外，還稱讚凌濛初的雜劇作品：

乃辱足下流覽，重以大制五種，縱隱濃淡，大合家門。至於才情，爛漫陸離，嘆時道古，可笑可笑，定時明手②四。

由此可見，凌濛初和湯顯祖兩人在創作方面，曾經交換創作的經驗。同時，湯氏對凌濛初也頗爲欣賞。

通過以上的資料可以看出凌氏和文壇前輩的交往及同時期文人的聯繫，相信他在當時的文壇上也頗爲活躍，才會得到文人前輩們的欣賞及文友的造訪。

大致來說，在這段期間，凌濛初所度過的是一段歡愉的學習、交友生活。在刻書、輯書及著作各方面，都得到了年長師友的幫助，他們在凌濛初的生活中扮演著極重要的角色。由於生活愉快，心境開朗，所以我們看到的凌濛初，是一個有才氣，對人生充滿著理想，而且性格達觀的青年。

萬曆三十三年（1605年）六月，由凌濛初正室沈氏所生的第一

一個兒子出世，名凌琛，字獻之。同年九月，生母蔣氏在南京逝世。馮夢禎《快雪堂集》卷二十八曾記載凌濛初扶柩回烏程：

苕溪凌玄房母蔣宜人，自白下奉柩還，聞朴，宜當赴吊。

由此可見，凌濛初在當時已住在南京，所以母親逝世後，他得扶柩歸鄉。然而，到底為什麼凌濛初遷居南京？是為了考取政名，施展抱負，還是為了參加文學活動？由於缺乏資料，我們不得而知。到了十月，對凌濛初影響很大的馮夢禎也去世了。

三、著書時期

我們都知道，在明代，士大夫以文會友，一方面學習時藝，揣摩風氣，結交知己是極其普遍的事。因為結友求朋之故，逐漸形成結社的行動，特別是在人文薈萃的大城市和都市中，士子雲集，詩酒唱和。這樣一來，便有所謂「社盟」、「社局」和「社坊」等組織。所謂「坊」便是書鋪，可見結社與書鋪很有關係，作家與書鋪的聯繫便是建立在這種基礎上。凌濛初既是當時的文人之一，與書鋪也必然有著密切的關係。

萬曆三十四年（1606年），凌濛初二十七歲時，開始了他另一段著書、刻書及出版書籍的生活。

首先，他刊行了共十二卷的《後漢書纂》，由南京一位周姓的書商出版，書的封面有「萬曆丙午孟冬穀旦，《後漢書》，金陵周氏刻行。」

萬曆四十四年（1616年），凌濛初三十七歲時，第二個兒子凌藻出世，字元之。三年後，他四十歲時，第三個兒子凌楚，字薪之出世。

在天啓元年（1621年），《東坡禪喜集》刻好刊行。

天啓三年（1623年），他四十四歲時，入都就選，但過程並不如意。

天啓七年（1627年），他編撰《拍案驚奇》，第二年，《拍案驚奇》刊行²⁵。同年十一月，第四個兒子凌橐，字受之出世。

崇禎二年（1629年）出版沈泰編刊的《盛明雜劇》初二集裡，選了《北紅拂》三劇，並附上〈顛倒姻緣〉，然而，目前只剩下〈虬鬚翁〉一劇。這時，凌濛初已是五十歲。

崇禎五年（1623年），凌濛初五十三歲時，《二刻拍案驚奇》刻成²⁶。同時，由側室卓氏所生的第五個兒子出世，名為凌黎，字五之，一字午沚。

在著述期間，凌濛初受到了考試失敗的打擊。在《凌濛初事跡繫年》天啓三年一條中曾載：

公試於浙，再中副車；改試南雍，又中副車；改試北雍，復中副車，乃作〈絕交舉子書〉，為歸隱計。將於杼山戴山間營一精舍，以終老焉。作〈杼山賦〉、〈戴山記〉、〈戴山詩〉以見志。

凌濛初由於科名躉蹭而想隱居山林，當時心情的苦悶落寞，可以想見。

天啓七年（1627年），凌濛初所編撰的《二刻拍案驚奇》自序裡，也透露了心中的憂悶：

丁卯之秋，事附膚落毛，失諸正鵠。遲迴白門，偶戲取古今所聞一二奇局可紀者，演而成說，聊舒胸中磊塊。

在《四庫提要》卷一百八十，凌濛初的《國門集》裡提到他兩度到南京：

是集皆以入國門以後作。故謂之國門。再入再刻，故有乙